**【通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三、“三公”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五、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七、2021年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二）负责全县住房保障工作。

（三）负责房地产市场的监督管理。

（四）负责城市建设。

（五）规范和指导村镇建设。

（六）负责人民防空工作。

（七）组织国有土地上的房屋征收工作。

（八）监督管理建筑市场。

（九）指导全县房地产行业协会、物业协会、建筑协会、燃气协会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通城县住建局单位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预算、局直属事业单位预算。

根据县政府机构改革核定的内设机构及县编办批复的局直属事业单位设置情况，纳入2022年通城县住建局单位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如下：

1. 综合办公室（党建人事股）
2. 城市建设股
3. 村镇建设股
4. 人民防空股
5. 房地产管理股（物业管理股）
6. 住房保障股（房屋征收股）
7. 建筑业管理和工程质量安全监督股（勘察设计和科技股）
8. 政策法规股（建筑节能和墙体材料革新管理办公室）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持续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启动；抢抓时间节点，严格倒排工作，确保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按时完工。启动2022年12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二、加快推进重点城建项目建设。2022年，重点推进老车站小区等12个老旧小区改造、隽西大道市政配套工程、怀新路和银山新街等城市更新建设，启动阴山河三期、李家塘排水明渠等城市排水防涝工程建设，完成马港污水处理厂扩容升级改造工作。启动乡镇污水管网延伸建设 。

 三.进一步加强住房保障工作。一是做好农村危房改造工作。进一步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加强农村住房安全动态监测，及时将排查的危房纳入年度危房改造计划。二是加强公租房动态管理。对全县已建成的4903套公租房和城区6个公租房小区实行社会购买服务，落实物业管理。

四、着力加强住建行业监管。一是加强建筑市场管理，严格工程报建手续。二是加强房地产市场管理。严格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严格落实房地产开发项目资质审查制度。三是加强城乡燃气管理。全面启动“气化乡镇”和天然气长输管道建设，加强燃气经营行业管理，确保燃气企业安全经营，确保居民用气安全。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一、预算收支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通城县住建局机关2022年收入预算总额为4901.64万元，比上年增加851.64万元,增长21.03%，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974.14万元，比上年减少2075.86万元，减少51.25%；（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减少原因:2021年部分项目预算拨款安排由政府基金拨款）；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2927.5万元，上年度为0万元；社保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上年结转0万元，本年度结转为0。总规模增加的主要原因：增加污水处理项目及管网维修拨款。

通城县住建局机关2022年支出预算总额为4901.64万元，比上年增加851.64万元,增长21.03%，其中：基本保障支出677.04万元；项目支出4224.6万元，比上年增加1129.6万元,增长36.5%，；项目支出不可预见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增加污水处理费及管网维修项目支出。

通城县住建局机关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2927.5万元。比上年增加2927.5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通城县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94.36万元。其中：办公费13万元、印刷费3.5万元、水费1万元、电费3万元、邮电费5万元、差旅费4万元、维修费10万元、会议费0.5万元、培训费0.6万元、公务接待费10万元、购置费6万元，劳务费45万元、工会经费14万元、福利费1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万元、其他交通费27.5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7.2万元。共占预算总额的3.97%，比上年减少23.75万元。减少原因：减少房屋维修费等。

**三、“三公”经费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通城县住建局机关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14万元，占预算总额的0.29%，与上年持平。

1、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与上年度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4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度持平。

3、公务接待费10万元与上年度持平。

**四、政府采购预算安排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通城县住建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通城县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有关规定，切实做到“应编尽编，应采尽采”。2022年，我局机关政府采购预算5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40万元。比上年增加10万元,增加25%。增长原因：由于成立了项目建设指挥部，办公设备有所增加，项目评审等服务类采购预算相应增加。

**五、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住建局机关保有车辆共有1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机要通信用车0台，应急公务用车0台，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台；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套。应急公务用车、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等国有资产本年度与上年度相比无变化。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通城县住建局机关2022年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2927.5万元，与2021年0万元，增加2927.5万元。

**七、2021年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部门预算绩效开展情况：2022 年住建局整体项目支出共3665万元，各项目均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开展绩效目标编制及评审、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等工作，并关注项目目标与预算内容、工作计划的一致性，形成科学合理、规范完整且可量化、可评价的指标体系。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一是认真组织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并充分运用绩效评价结果，调整设置的指标体系和绩效目标，加快建立绩效导向的预算管理制度。二是在预算执行中，依据绩效目标对项目资金运行状况及绩效目标的预期实现程度开展二次绩效监控，确保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三是在预算编制中，认真梳理项目活动，依据项目活动明确项目绩效目标、量化关键绩效指标，将预算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依据，提高预算绩效目标申报的及时性与规范性。四是完善绩效报告与公开制度，推动绩效信息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2022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3.2022年度重点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专项补助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等以外的上级财政部门交办任务相应安排的资金。

（三）上年结余（转）：指上年度结余转入经费。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另附）**